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征 地 补 偿 安 置 公 告

五尧乡西小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3年度第131批次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南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，西至保定市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；2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，南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西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依照规划进行工矿用地、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和交通运输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村土地4.2813公顷，全部为建设用地（城市4.2813公顷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执行，本次拟征收西小庄村土地位于保定市第Ⅲ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214.95万元/公顷（合14.33万元/亩）。该批次征地补偿采取包干补偿方式，依照市政府关于《关于莲池区范围内征地综合价格有关情况的报告》的反馈意见（保自然资规〔2021〕156号）的批示，该批次征地包干补偿标准为36万元/亩，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、青苗补偿费、地上

附着物补偿费及其他补偿费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认定标准为被征地范围内涉及的合法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〔2008〕132号）规定和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45%缴纳社保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西小庄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我区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张浩

联系电话：0312-2090062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2023年5月8日

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征 地 补 偿 安 置 公 告

五尧乡北辛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保定市2023年度第131批次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和目的

1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东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，南至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清苑县希望铁芯厂，西至保定市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的土地；3号地块拟征收你村位于东至北辛庄村地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建筑材料总公司，西至保定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的土地，征地范围见《征地范围图》（附件一）。征收目的是依照规划进行工矿用地和交通运输用地建设。

二、土地现状

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，拟征收你村土地3.9773公顷，其中农用地2.1852公顷（其中耕地0.9377公顷、林地1.2475公顷），建设用地1.7921公顷（全部为城市）。《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》见附件二。

三、补偿方式与标准

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按照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执行，本次拟征收北辛庄村土地位于保定市第Ⅲ区片，区片价标准为214.95万元/公顷（合14.33万元/亩）。该批次征地补偿采取包干补偿方式，依照市政府关于《关于莲池区范

围内征地综合价格有关情况的报告》的反馈意见（保自然资规〔2021〕156号）的批示，该批次征地包干补偿标准为36万元/亩，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、青苗补偿费、地上附着物补偿费及其他补偿费。

四、安置对象、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措施

安置对象认定标准为被征地范围内涉及的合法土地使用权人。

安置方式：货币补偿

社保措施：根据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征地区片价的通知》（冀政〔2008〕132号）规定和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的通知》（冀政发〔2020〕5号）文件，按照征地区片价的45%缴纳社保。

五、补偿登记的方式和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可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在北辛庄村委会办理补偿登记。

六、异议反馈渠道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，对征地补偿安置事项有意见建议的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反馈。过半数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我区人民政府将组织听证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张浩

联系电话：0312-2090062

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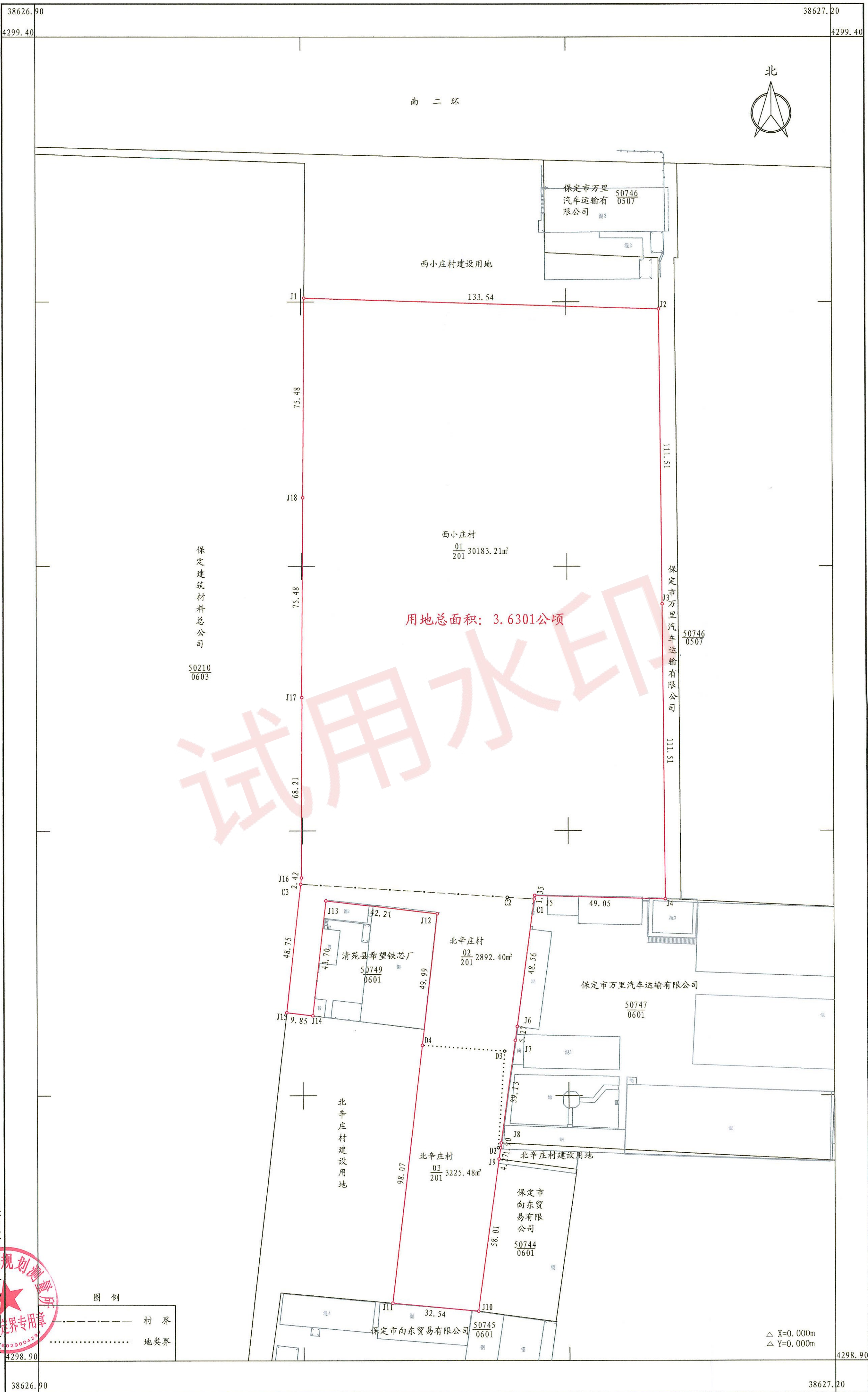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5月8日



保定市 2023 年度第 131 批次建设用地第 1 号地勘测定界图

4298.90-38626.90

图幅号: J50H057047



2023年03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0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1:1000

测量员: 张运哲
绘图员: 肖霞
检查员: 张强

4299.00-38627.10

图幅号: J50H057047



2023年03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0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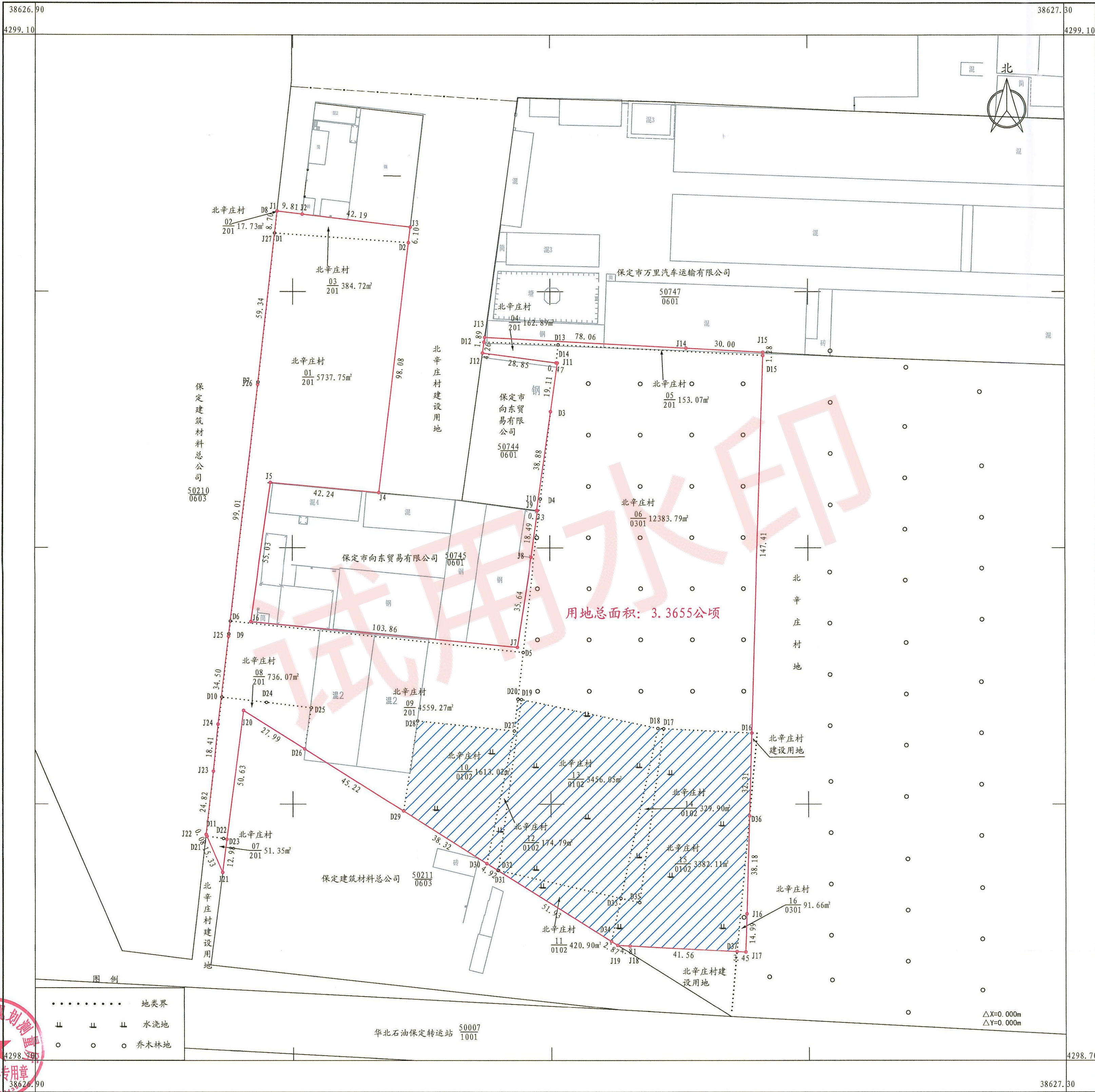
1: 1000

测量员: 张运哲
绘图员: 肖霞
检查员: 张强

保定市 2023 年度第 131 批次建设用地第 3 号地勘测定界图

4298.70-38626.90

图幅号: J50H057047



图例
..... 地类界
—— 水流地
○ 乔木林地

华北石油保定转运站 50007 1001

△X=0.000m
△Y=0.000m

2023年03月数字化测图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1985国家高程基准
2007年版图式计算机绘图

1:1000

测量员: 张运哲
绘图员: 肖霞
检查员: 张强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五尧乡北辛庄村位于东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，南至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清苑县希望铁芯厂，西至保定市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的土地，经五尧乡人民政府与北辛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北辛庄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建设用地	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小计	其中	
			耕地	农村道路		城市	
面积	0.6118				0.6118	0.6118	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五尧乡西小庄村位于东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南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北辛庄村，西至保定市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，经五尧乡人民政府与西小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西小庄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建设用地	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小计	其中	
			耕地	农村道路		城市	
面积	3.0183				3.0183	3.0183	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五尧乡西小庄村位于东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，南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西至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，北至西小庄村建设用地的土地，经五尧乡人民政府与西小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西小庄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建设用地	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小计	其中	
			耕地	农村道路		城市	
面积	1.2630				1.2630	1.2630	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了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五尧乡北辛庄村位于东至北辛庄村地、北辛庄村建设用地，南至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建筑材料总公司，西至保定建筑材料总公司，北至北辛庄村建设用地、保定市万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、保定市向东贸易有限公司的土地，经五尧乡人民政府与北辛庄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一、土地情况

单位：公顷

权属	北辛庄村集体土地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建设用地		未利用地
		小计	其中		小计	其中	
			耕地	林地		城市	
面 积	3. 3655	2. 1852	0. 9377	1. 2475	1. 1803	1. 1803	